

西方译者对圣经汉译理论的探索

任东升

(中国海洋大学 外国语学院 山东 青岛 266071)

摘要:从唐代到1919年“官话和合译本”问世期间,圣经汉译的主体以来华西方传教士为主。他们在探索圣经汉译方法过程中提出了“本文本意”、“译者的双重责任”、“译者易也”、“非字面翻译”、“文学品味”等翻译思想。这些翻译思想理应成为中国翻译理论的一部分。

关键词:圣经汉译;西方译者;翻译思想;中国翻译理论

中图分类号:H05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544(2007)01-0087-05

Abstract: From the Tang Dynasty when the Bible was introduced into China to 1919 when the Mandarin Union Version was published, Chinese Bible translations were mostly prepared by western translators who came to China as missionaries. These foreign translators, based on their practice of rendering the Bible into Chinese, advanced such ideas as “adherence to the original meaning”, “a translator’s two-fold duty”, “translation involving changes”, “non-literal translation” and “literary beauty”. These translation ideas should be accepted as part of the heritage of Chinese translation theories.

Key words: Chinese Bible translation; western translators; translation ideas; Chinese translation theories

1. 引言

苏珊·巴斯奈特(Bassnett, 1995)指出,正是从圣经翻译和奈达等当代翻译家的理论阐述中,如今的大部分译学研究才获得了理论根基。圣经翻译活动是世界范围内圣经翻译的一个主要分支,且具有自身的特点。自唐代(公元635年)开始出现圣经译介活动到1919年“官话和合译本”问世这段时期,圣经汉译的主体以西方来华传教士为主。他们从西方带来了《圣经》,在翻译过程中很大程度上遵从西方教会的权威解释和西方圣经翻译传统。但是,置身于缺乏宗教热忱的中国文化这一特殊语境,面对熟读经书的封建士大夫和文人,他们也要探索翻译圣经的有效方法和接受效果。本文试图追索圣经汉译历史,挖掘和整理西方译者提出的圣经汉译思想,明确其在中国翻译研究中的理论价值。

1. 唐代的圣经译介:以佛老释耶

发生在公元前3—2世纪期间的《希伯来圣经》(即《旧约》)的翻译,产生了著名的《七十子希腊文本》(*The Septuagint* 或 *The LXX*)。此为最早的圣经翻译活动,而古叙利亚文《旧约》译本是仅次于《七十子希腊文本》的古老译本,古叙利亚文《新约》译本是最古老的《新约》译本。唐贞观九年(公元635年),在波斯流传的基督教聂斯托利派(the Nestorians)传教士阿罗本(Alopenzz)带着“真经”(即古叙利亚文《圣经》译本)来到中国长安,开始翻译《圣经》(但是没有存本。见李传龙,1998:4;文庸,1992:31)。由此可见,欧洲主要的民族语(如英语、德语、法语、西班牙语)圣经译本的出现均晚于中国的“景教本”。初来中土的西方圣经译者面临的最大问题就是如何使自己的宗教概念“本土化”,为此,他们在诠释圣经重要概念时采用了三种方法:

1) 用“经”命名自己的典籍,以示《圣经》与中国经典和佛教经典具有相当的文化地位。

2) 借用现成的佛、道概念介绍自己的主要宗教概念。如用

佛、道两教通用的词汇“天尊”指“上帝”;涉及教义概念的关键词则借用现成的佛教概念和名词,如“妙身”、“慈航”、“真宗”、“功德”等。

3) 采用音译翻译重要圣经人物的名字。耶和華音译为“(慈父)阿罗诃”,摩西音译“牟世”。翻译“耶稣”一词,更是十分小心,“耶稣”曾被音译为“移鼠”,后来为了优雅起见译成“序数”、“翳数”。大卫、马太、马可、路加、马利亚分别音译为“多惠”、“明泰”、“摩矩辞”、“卢伽”、“末艳”(邹振环,1996:36-40;李宽淑,1998:16-17)。

2. 贺清泰:惟图保存“本文本意”

中世纪所有的《圣经》译本和宗教改革前期出现的一些民族语《圣经》译本,均以哲罗姆的《通俗拉丁译本》(*The Vulgate*, 公元405年)为底本或蓝本。这是因为《圣经》的解释权和翻译权在罗马天主教的教会手里,忠实于法定的哲罗姆译本便成为指导圣经翻译的最高原则。明、清之际,利马窦等天主教耶稣会士陆续来华传教前后约150年,但是没有将《圣经》全部翻译出来,主要原因就是罗马天主教当局独尊哲罗姆译本而禁止将《圣经》翻译成其他民族的语言。虽然在1615年罗马教皇保禄五世答应过来华耶稣会士把《圣经》译成汉语的请求(钟鸣旦,2003),但即使《新旧约全书》可能已经译完,也未付梓(朱维之,1995)。18世纪末,出现了贺清泰(Louis De Poirot, 1735-1814)根据哲罗姆的《通俗拉丁译本》译出的白话文《古新圣经》(包括《旧约》和《新约》大部分,未付梓)。这个译本包含了圣经汉译史上第一份由圣经译者写的序言“圣经之序”和“再序”,是针对圣经汉译实践所做的首次理论探索尝试。贺清泰首先总结了西方圣经翻译的“忠实”情结和逐字直译传统:

翻译《圣经》的人,虔诚敬慎,唯恐背离《圣经》本意,《圣经》大道即错乱了。那翻译的名士,也知道各国各有各国文理的说法。他们不安各国本国文章的文法,完全按着《圣经》的本文文意,不图悦人,惟图保存《圣经》的本文本

意。(转引自徐宗泽,1949:19-20)

按照贺清泰的理解,《圣经》本是“天主”教千万“愚昧的人”学道理、行道理的书,译者只能“合对本文,全由不得人或添或减,或改说法”(“再序”)。换言之,逐字对译是唯一的翻译方法。“不图悦人,惟图保存《圣经》的本文本意”(“圣经之序”),即绝对忠实《圣经》,对圣经原文亦步亦趋,不去考虑读者的理解能力。可是他心理明白,他的圣经译本要面对的是一个对圣经内容十分陌生的民族,而且读者有两类:一类是“贤人”:“诚心爱求道理,并不管话俗不俗,说法顺不顺”;另一类是“单为解闷”,“单留心话的意思”和“文法”(“再序”)。贺清泰担心第二类读者不喜欢自己的翻译,甚至产生误解。他意识到译文的“中国话不完全,圣经的本意不能明白……不但无益,而且有害”(“圣经之序”)。因此,他设计出补充手段让译文读起来流畅、易懂。如用“大字”表示正式译文,添加“小字”来补足意思。此外,贺清泰还发明了“圈点”,用来标记原文的理解难点,把注解写在完整的译文之后。他说如果译文和注解写在一块,“《圣经》的本文就零零碎碎,人难看懂,也不成篇章”(“圣经之序”)。贺清泰还采用“直道”(实线)和“点点”(虚线)标记名词:一条直道表示人名;两条直道表示地名、器物;三条直道表示邪神;点点表示天神。贺清泰的“圣经之序”和“再序”是圣经汉译史上现存的最早探讨圣经汉译问题的文献,涉及五个方面:

1) 圣经文本观:《圣经》“乃是天主之意,天主之语”,为“大道”;

2) 圣经翻译观:翻译主体要“虔诚敬慎”,不得背离“《圣经》本意”;

3) 圣经翻译原则:“惟图保存《圣经》的本文本意”,不遵照目的语的语法规范;

4) 译文篇章体制:以“大字”代表《圣经》的本文,“小字”只是夹注内容;模仿中国的篇章标记传统,用“道”(线)和“点”标记不同类别的名词;

5) 目的语读者的反应:读者有两类,均须照顾:直译的“大字”面向第一类读者;正式文本之外的技术处理照顾第二类读者。

在贺清泰稍后,另一位耶稣会士麦传世(Francesco Jovino, 1677-1737)翻译过《旧约》部分内容。一位名叫霍雷蒂(Carlo Horatti, 1673-1759)的耶稣会士看过麦传世的译文后,认为在中国没有皈依天主教之前,不应该有中文版本圣经,而且,《圣经》的翻译不仅需要欧洲人来做,还应该让中国人参与,只有这么做,中文译本才能达到“准确、优雅和庄严”(钟鸣旦,2003:17)。半个世纪后,基督教新教首位来华传教士马礼逊果然这么做了。

3. 马礼逊:译者的双重责任

对《圣经》的翻译而言,文艺复兴和宗教改革是两次翻译思想上的解放运动。宗教改革家和人文主义翻译家提倡把圣经翻译成各民族的语言。首位来华的英国传教士马礼逊(Robert Morrison, 1782-1834)开启了近代圣经汉译史。

马礼逊的赞助人“大英圣书公会”对其圣经翻译提出明确要求:译文应忠实原义,使中国人能够理解,并博得中国人对《圣经》的尊重(转引自谭树林,2000)。这三条有些像日后严复所提的“信、达、雅”,三者兼顾是很高的要求。为了保证第一个要求“忠实原文”,马礼逊在把希腊文“公认经文”(Textus Re-

ceptus,“钦定本”《新约》的翻译基础)和“钦定本”当作翻译蓝本的同时,还参考其他好几个译本。他交待说:“我的首要任务是要弄清楚圣经的意思,我使用了公用译本(即“钦定本”)、原文圣经、蒙塔努译本、武加大译本(即《通俗拉丁文本》)、法文译本、七十子希腊文本(即《七十子希腊文本》)、汤普森的七十子希腊文本等等,等等”(转引自尤思德,2002:27)。

为了协调好“中国人能够理解”和“博得中国人对《圣经》的尊重”这两个要求,马礼逊对要使用的中文文体做了深入探讨。他细心观察到,中国经典的注疏中所探讨的问题是极为严肃的内容,非常适合用来表现神圣作品的庄严。若采用《三国演义》的文体来翻译《圣经》,不但可以保持经典著作的庄重风格,又可以避免因极端简洁而导致口语化的粗俗。马礼逊最终认定,结合了中国典籍注疏和《三国演义》文体的“中间文体”,是翻译《圣经》以及一般性神学著作最适宜的文体。马礼逊的翻译几乎从零开始,他创立了一套中文圣经术语。他的《圣经》译本《神天圣书》既有经典作品的庄重,也有口语体的通俗,成为文言文译本的“主流”(毛发生,2005),为后来的圣经汉译起到了示范作用。

在翻译过程中,马礼逊力求在字面上接近原文,并没有严格遵守文言文精练的修辞规范。他有时自由地选择文体,特别是大量使用虚词和代名词(尤思德,2002:22-26)。马礼逊在1819年致“伦敦会”的信中解释过自己的圣经翻译:

“在我的译本中,我力求忠实、明达和简易,我宁愿采用常见的一般词汇而不用生僻的古词古语。我也避免异教哲理和异教经典中的术语。我宁可让人觉得译文俚俗不雅,也不愿让人费解难懂。”(转引自Strandenaes,1987:44)

早在1879年,英国圣经翻译家乔治·坎贝尔(George Campbell, 1719-1796)就提出过具有划时代意义的翻译三原则。马礼逊的翻译思想与之也有相同之处。如他认为任何译者都负有双重责任:首先要准确地理解原作的意义,感受原作的精神;其次要用“忠实、明达、地道(能做到典雅更好)”的文笔表达原作的意义和精神^①。

马礼逊把原作分为“意义”和“精神”两个方面,类似奈达所谓的“意义”(meaning)和“风格”(style)。虽然“忠实”(原文)是翻译《圣经》的首要原则,然而马礼逊主张译者在理解原文时要发挥主体能动性,强调在表达上要符合汉语的习惯。可见,马礼逊已经慎重地考虑到读者的承受能力,在原文和读者之间把握双重“忠实”的平衡。比贺清泰的机械忠实,马礼逊的双重“忠实”是一大进步,而“明达”、“地道”,尽可能接近“典雅”的主张与70多年后严复提出的“信、达、雅”翻译标准极为相似!

如果说贺清泰的圣经汉译还没有脱离西方遵从的“神学性翻译”传统,那么,马礼逊提出对“忠实、明达和地道(典雅)”翻译语言的追求,已经跨出“神学性翻译”阶段,迈向了“非神学性翻译”阶段。继马礼逊之后的圣经汉译者英国传教士麦都思进一步认识到,《圣经》的翻译要遵循中文的写作风格,不应拘束于原文的文字上,而是要考虑中文表达对于非基督教文化中的意义(尤思德,2002:54-55)。

4. 施约瑟:尊重双语文化

基督教色彩浓厚《新约》相对较好翻译,而《旧约》本是犹太教经典,对翻译的要求较高。处于传教的优先需要和翻译要

求的难易程度,多数来华传教士总是先翻译《新约》,再翻译《旧约》。具有犹太家庭背景和深厚的希伯来文知识的著名汉学家、“译经王子”施约瑟(S. I. L. Sehereschewsky, 1831-1907)对《旧约》的翻译有所偏好。

19世纪中期,中国出现了三种通用语言并存的局面:“深文理”(High Wenli)、“浅文理”、北方官话^①。施约瑟在1859年到达中国后,意识到使用“深文理”翻译《圣经》的局限性,开创了圣经汉译史上采用“浅文理”和官话翻译圣经的先例。他根据希伯来原文翻译的“官话”《旧约》于1875年出版,他的“二指版”官话《圣经》“比以前所有译本都有所改善”,“符合语言习惯”(尤思德,2002:174-175)。

以前的传教士圣经译者拘泥于正统的诠释,死揪住原文不放。施约瑟在尊重《圣经》释经传统的同时,特别注重汉语的表达形式。用他的话来说,就是“尊重原著要以汉语的承受程度为限”(James Muller 语,转引自张利伟,1994)。他认识到《圣经》译成汉译的可译性(translatibility)和汉语传达“神旨”的适合性(suitability),形成了一套独特而行之有效的翻译原则和方法。施约瑟还认为,传教士不应该破坏中国的民族性,外来文化特色也不应该嫁接到汉字里面,中国的一切衣食住行、风俗习惯都必须原封不动地保留。

在1875年版的官话《旧约》序言中,施约瑟指出:“译以官话,书中定义悉照原本不敢增减一字。无非曰译者易也,易字画而已,读者勿以浅易而藐视之”(转引自张利伟,1994)。他追求的文体是“学者可以接受,同时所有不是文盲的人也都能阅读和理解”(转引自伊爱莲,2003:87)。施约瑟还留意到,佛经翻译所创造的音译词汇后来都归化成汉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翻译《圣经》也可以借鉴佛教、伊斯兰教和天主教翻译宗教典籍的方法。在遇到汉语中缺乏同《圣经》内容等值的名称或概念时,他便充分权衡释义和名称之间的关系。如《圣经》希伯来原文里有一个代表犹太民族传统的词 *circumcision*,意思是“切割”(即包皮环切),施约瑟把这个令中国人感到窘迫的词翻译成不失庄重的汉语“割礼”(张利伟,1994)。这个例子充分说明施约瑟在翻译圣经异质文化时能够兼顾中国文化的态度,显示了他既忠实于圣经原文又能充分利用汉语语言资源的非凡能力。

5. 杨格非:非字面翻译

继施约瑟之后,有“街头传教士”之名的英国传教士杨格非(John Griffith, 1831-1912)开始用浅文理翻译《圣经》。他翻译的《新约浅文理译本》于1885年出版;1898年又将其改为官话出版。杨格非不仅精通中文,在翻译理论方面也有独到的见解。他指出,“忠实的译文在乎保留原作者的意思,并将它表达出来”(转引自赵维本,1993:23)。他主张“非字面”翻译(no-literal),提倡翻译“意义”(ad sensum),即翻译原文的意思,采用灵活的表达形式。他曾制订7条原则指导自己的圣经翻译实践:

- (1) 以将原文的准确意义翻译出来的译本为目标;
- (2) 只使用那些可以清楚表达原文所有意思的词汇;
- (3) 在可能的情况下,使用那些最与原文一致的词汇;
- (4) 倘若一段译文根据逐字(*ad verbum*)翻译会导致晦涩难明或曲解作者的意思,那么要避免字面的(*literal*)翻译,并且根据意思(*ad sensum*)翻译出来;
- (5) 在存疑的章节中,根据意思(*ad sensum*)翻译的译

本比字面的(*literal*)翻译优先;

(6) 在缺乏特定的中文词汇之处,采用迂回的说法,只要这样做可以让意思清晰。

(7) 在所有情况下,顾及译本所用的语言特质,并且尽可能在忠于真理和解释准确之下,让其独特的性质得以起支配作用。^②

“避免字面的翻译”、“根据意思翻译”,是圣经汉译理论的重大发展。杨格非“以将原文的准确意义翻译出来的译本”的目标,明显与占据主流的英国“修订本”的翻译目的不同。杨格非首先强调对圣经原文的忠实,然而他实现忠实原文的手段十分灵活,如采用意译、意译优先以避免误解(第4、5条)、在词汇缺省情况下采用变通手法(第6条)、尊重汉民族语言的特征(第7条)。其实,这是一种以灵活的“意译”追求对原作“忠实”的翻译方法,与美国当代圣经翻译理论家奈达提出的“动态对等”(dynamic equivalence; Nida and Taber, 1969:12)标准十分相似(许牧世,1983:135;陈惠荣,1986:24;赵维本,1993:23)。奈达反对照字搬字的译法,认为那样会曲解原文的意思,他主张最贴切的自然对等,达到“意义相符,效果相等”的效果,反对“形式相符”的呆板翻译(Nida and Taber, 1969:12)。

杨格非的圣经译本在当时因为“意译”而招致许多批评和攻击。然而,他以灵活的意译达到既忠实原文、又尊重中文习惯的翻译思想体现了理论探索的勇气。今天我们学习和借鉴奈达的“动态对等”理论之时,不得不佩服杨格非的理论先见。

6. 《官话和合译本》:对“文学品味”的追求

晚清的文学语言逐渐从文言文向白话文过渡。由西方译者及其中文助手们(参见 Zetszche, 2000)组成的“官话和合译本”译委会本着出版一部“简单、流畅、具有文学品味的译本^③”的目的,选用具有很高文学价值的英文钦定本“修订本”(The Revised Version, 1885)作为翻译蓝本,历时27载,终于在1919年完成了这部“中文圣经翻译史上的巅峰”之作(《圣经新译本》出版序,2001)。

“和合译本”的译者体现出前所未有的创新精神。首任译委会主席狄考文(C. W. Mateer, 1836-1908)负责中文标点符号的工作,他认为旧的中文标点系统太笼统、太不完整,需要引进一套新系统。为此,他开发了一套新的中文标点系统。这套糅合了传统中文标点的新标点系统不久便得到周作人(1921)的赞赏。该译本大胆启用了1 000个新的汉语表达方式、新造了87个汉字(I-Jin Loh, 1995)。

译委会经过多年的翻译实践后,对《圣经》应当采用的“白话”有了更深刻的理解。狄考文的继任者富善(Chauncey Goodrich, 1835-1925)在1918年写了“官话和合译本圣经”(The Union Mandarin Bible)一文谈到五条翻译原则:

- (1) 语言必须是真正口语化的(和我们的“英王詹姆斯圣经”一样),容易被所有能够阅读的人所明白。
- (2) 语言必须是普遍通用而不是地区性的官话。
- (3) 文体虽然要浅白易明,却必须高雅简洁。
- (4) 译文必须紧紧接近原文。
- (5) 例证(指隐喻——笔者)必须尽可能翻译而不是意译出来。^④

富善应当明白当时中国文学界提倡白话文的用意和白话文逐渐流行的现实,白话《圣经》译本不仅可以面向那些文字水

平不高的平民百姓,也可以让熟读中国经书的文人所接受,进而成为流行于中国的《圣经》版本。因此,这样一部中文《圣经》的“风格”必须即“浅白易明”,又必须“高雅简洁”(第三条),“高雅简洁”的文笔成了首要的追求。参与翻译工作的中国学者邹立文、刘大成、王元德等人在译文表达和中文文采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官话和合译本”在1919年4月22日出版后不久引起广泛好评。这个译本因“信”、“达”(周作人,2002:43)而成为当时的“模范的翻译”(朱维之,1941:70)。教会圈外的中国学者也把“和合译本”的白话文看作是“好的文学语言”(a model of good literary Mandarin. Murray, 1953)。例如周作人(1921)认为《马太福音》是“中国最早的欧化的文学的国语”;鲁迅(1992:89)也说过:“马太福音是好书,很应该看。”主要指白话文《圣经》语言的优美。上世纪二十年代中国推行文学大众化期间,“和合译本”的《四福音书》曾在许多政府学校中被用作标准的国语范本(赵维本,1993:44)。这些评论和事实足以证明这部白话《圣经》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和文学魅力。在现代中国语境下,官话和合译本《新旧约全书》具备了文化典籍和世界名作的双重身份,难怪有的中国学者认为传教士的《圣经》译本也是我国“翻译文学作品的一种”(陈玉刚,1992:26)。这也正好印证了西方学者的一句话:翻译出来的《圣经》不只是一部宗教典籍,也是一部文学作品(Eber, 2003:5)。

7. “以诗译诗”的尝试

世界范围内的圣经翻译尽管在追求语言之美方面做了不少努力,出版了诸如“钦定本”这样文学品味很高的《圣经》译本,可是在圣经诗歌的翻译上素有以散文体译诗歌的传统(马乐梅,2001),著名的路德《圣经》、“钦定本”和官话和合译本都不例外。难能可贵的是,几位来华传教士译者在用中文翻译圣经诗歌时,便致力于“以诗译诗”。如英国传教士宾为霖(William C. Burns, 1815-1868)根据西伯来文用(tetrameters)四音步诗句翻译的第一本《诗篇》官话译本,于1867年由伦敦会出版。英国传教士湛约翰(John Chalmers, 1825-1899)于1890年自行出版了用诗体翻译了《诗篇》20首(诗篇1~19和23篇)。1908年,官话和合译本《圣经》的译者之一鲍康宁(F. B. Baller, 1852-1922)自行出版了一部官话诗韵体诗篇译本《诗篇精义》(尤思德,2002:136-7;209;403)。从《诗篇》23首的翻译可以窥见不同诗体的趣味和阅读效果。如果把宾为霖的“四音步”译文(参见尤思德,2002:136-137)看作是“引进”式的翻译,那么湛约翰的“九歌”体译文(参见尤思德,2002:209)就是“嫁”接式的翻译。“以诗译诗”的圣经诗歌汉译传统丰富了中国翻译文学(任东升,2005)。

8. 结论

翻译是目的语文化的事实(Toury, 1995:29)。我们认为,在中国本土进行、有着十多个世纪历史的圣经汉译活动是中国翻译史不可或缺的有机组成部分。圣经汉译史承载着基督教文化与中国文化相遇、碰撞、交流的历史记录,也给中国翻译理论研究提供了特殊的研究对象和有益的启示。基督教是基于《圣经》文本的宗教,这就使圣经译者不得不肩负起“既要传播福音、又要追求语言之美的双重任务”(Bassnett, 1980:46)。参与圣经汉译的来华西方传教士(多为汉学家)自始至终以推动《圣经》进入中国文化、取得相应文化地位,融入中国文

学语境、取得文学地位为目的,他们对圣经汉译的理论探索和总结出来的翻译方法,主要是基于中国文化这个参照系,针对汉语语言特点,面向中国文人这一特殊读者。唐朝景教徒以佛道释耶的做法,其实是任何异质文化进入本土文化时迫不得已的第一步。贺清泰在极力效法西方忠实《圣经》“本文本意”的传统,但已经萌发了目的语读者意识;马礼逊明确了译者在传达原文精神和使用地道中文的“双重责任”,是想在“忠实”原则和译语的“明达”之间取得平衡;杨格非主张的非字面翻译和施约瑟兼顾两种文化的做法,正是在语言层面和文化层面取得这种平衡的有效做法,体现了对译者能动性的认识;宾为霖、湛约翰等人开圣经诗歌“以诗译诗”之先,其实已经把圣经诗歌当作文学作品来翻译。及至官话和合译本译者明确追求《圣经》的“文学品味”,更表现出西方译者对《圣经》文学品质的尊重和欲在中国文化里为《圣经》谋求文学地位的主观努力。由此可见,西方译者对《圣经》文本的认识并非一成不变,他们的“忠实”原则也是一个历史的、动态的概念。他们对圣经汉译的理论探索主要围绕“本文本意”——“非字面”——“文学品味”三个侧重点,也就是马礼逊提出的“忠实”、“明达”和“地道(典雅)”三个具体目标。西方译者在圣经汉译实践中提出的翻译思想涉及翻译观念、翻译标准、翻译语言、翻译美学、文化因素、读者反映、译本功能等翻译学的范畴,体现了翻译活动的一般发展规律,理应纳入中国翻译理论之内,在中国翻译研究中占有一席之地。

注释:

- ① “文理”(Wenli)是19世纪来华传教士杜撰的一个词,用来专指古典中文,与口头对话相对的书面语言。进而出现了“深文理”(High Wenli,即文言)和“浅文理”(Easy Wenli,即浅文言)的区别。传教士圈外的汉学家并不接受这个词,中国人也未曾使用这个词。“官话”(Mandarin)指“满清官员使用的语言”,满清时期通行各地官方机构,1910年改成“国语”。1913年正式成为中国的国家正式语言。研究中文圣经翻译史的学者通常把深文理和浅文理的圣经译本通称为“文言文译本”,或细分为“文言”、“浅文言”圣经,把官话译成的圣经看作“白话”圣经。
- ② 这7条翻译原则出现在杨格非的1885年版“浅文理”《新约》书尾,斜体由杨格非本人所加。转引自尤思德,2002:159。
- ③ 《剑桥圣经史》(Cambridge History of the Bible)对该“修订本”的“忠于原文”概念有如下描述:修订者“忠于原文”的概念,在翻译中是指严格地将希腊文经文逐字重现在英文的语句中,尽可能使用对应希腊文的相同英文词汇,不会遗留一个希腊字没有翻译成为相等的英文字,依循希腊文字的组合次序,而不是英文的贯常次序,并且尝试精确的翻译出不同于英文惯用语句的冠词和时态。结果是,修订本显然成为“翻译出来的英语”(translation English)。转引自尤思德,2002:234-235。

参考文献

- [1] Barnstone, Willis. *The Poetics of Translation: History, Theory, Practice* [M].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3.
- [2] Bassnet, Susan. Translation theory in the West: a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A]. Chan Sin-wai and David E. Pollard. *An Encyclopedia of Translation* [C]. 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95:399-392.
- [3] Bassnett-Mcguire, Susan. *Translation Studies* [M]. New York: Methuen & Co., 1980.
- [4] [以]Eber. Irene (伊爱莲). 圣经与近代中国 [C]. 蔡锦图译. 香港:汉译圣经协会有限公司,2003.
- [5] Murray, A. H. J. A Review of Lü Chenchung's revised draft of new translation of the *New Testament* in Chinese [J]. *The Bible*

“三美”之典范 译苑之奇葩

——许渊冲《西厢记·哭宴》英译赏评

党争胜

(西安外国语大学 英文学院 陕西 西安 710128)

摘要:《西厢记》是中国古典戏剧中一颗灿烂的明珠,为历代戏曲文学爱好者所珍爱。许渊冲先生以其天才的翻译艺术将这一原创文学作品转换成了翻译文学作品。本文对《西厢记》·哭宴一折的译文进行了多角度对比分析。作者从音韵调整、形式构建、意境营造、词汇筛选、修辞对应等方面对许先生的译文进行了赏评,期望能以此为契机,引起大家对经典译作的学习和讨论。

关键词:《西厢记》;赏评;欠额翻译

中图分类号:H05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544(2007)01-0091-04

Abstract: *The Romance of West Chamber*, one of the most valuable literary pearls of classical Chinese drama, has been read and loved by literary fans from the time it came to light. In Professor Xu Yuanchong's *The Romance of West Chamber*, we could see an English version of Shakespearean *The Romance of West Chamber*. In this article, the author makes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the aesthetic elements inlaid in Professor Xu's translation of *Farewell Feast*, one of the acts in the play. By pointing out his masterly translation strategies in culling words, creating rhymes and constructing sentences, the author hopes to draw more translation learners' and researchers' attention to Professor Xu's translation.

Key words: *The Romance of West Chamber*; criticism; undertranslation

《西厢记》为元曲四大家之一王实甫的传世作品。此剧语言秀美清丽、雅俗相济,人物形象鲜明生动、栩栩如生,历来被称为中国古典戏剧的经典之作,而其中第四本第三折《哭宴》更是经典中的经典,被后人广为传颂。《哭宴》不仅情节感人,人物

内心活动描写细致,语言更是引经据典,字字珠玑。大量修辞手法的运用赋予了此折戏浓厚的文学意味,倍增全折戏词语语言张力。许渊冲先生对此剧的翻译可谓传神之作。译作不仅“三美”俱备,并且在符合原文深层意义的基础上,大胆又不失精确地

Translator, 1953(4):165-167.

[6] Nida, E. A. and Charles R. Taber.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ranslation*[M]. Leiden; E. J. Brill, 1969.

[7] Strandenaes, Thor (施福来). *Chinese Bible Translation as Expressed in Five Selected Versions of the New Testament and Exemplified by Mt. 5:1-12 and Col. 1*[M]. Stockholm; Almqvist & Wiksell International, 1987.

[8] *The Interlinear Bible: The Authorized Version and The Revised Version*[Z].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9] Toury, Gideon. *Descriptive Translation Studies and Beyond*[M].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5) 2001.

[10] 蔡锦图. 中文圣经的流传[A]. 海恩波. 道在神州——圣经在中国的翻译与流传[M]. 蔡锦图译. 香港:汉译圣经协会,2000:239-278. Zetszche

[11] 陈惠荣. 中文圣经翻译小史(再版)[Z]. 香港:中文圣经新译会,1987.

[12] 陈玉刚. 中国文学翻译史稿[M]. 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92.

[13] 贺清泰(P. Le Poirot). 古新圣经序、再序[A]. 徐宗泽. 明清间耶稣会士译著提要[C]. 中华书局(1949年版影印),1949:18-22.

[14] 黄龙. 翻译艺术教程[M].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89.

[15] 李传龙. 圣经文学词典[Z].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

[16] 李宽淑. 中国基督教史略[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8.

[17] 鲁迅. 鲁迅全集(第八卷)[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2.

[18] 马乐梅. 中文和合译本圣经翻译原则之研究[D]. 西安:陕西师范大学,2001.

[19] 毛发生. 马礼逊与《圣经》汉译[J]. 中国翻译,2004(4):48-51.

[20] 任东升. 圣经诗歌翻译的文学化[A]. 罗选民. 文化批评与翻译研究[C]. 北京:外文出版社,2005.

[21] 圣经(和合译本)[Z]. 南京:中国基督教协会,1998.

[22] 谭树林. 论马礼逊《圣经》汉译及其影响[J]. 山东师大学报,2000(5):60-64.

[23] 文庸. 圣经蠡测[M]. 北京:今日中国出版社,1992.

[24] 吴经熊. 圣咏译义初稿[M]. 上海:商务印书馆,1946.

[25] 徐宗泽. 明清间耶稣会士译著提要[C]. 中华书局(1949年版影印),1949.

[26] 尤思德(Jost O. Z.). 和合译本与中文圣经翻译[M]. 蔡锦图译. 香港:国际圣经协会,2002.

[27] 赵维本. 圣经溯源——现代五大中文圣经翻译史[M]. 香港:中国神学研究院,1993.

[28] 周作人. 圣书与中国文学[J]. 小说月报,1921(1).

[29] 朱维之. 对中国文化的两度外来影响的三次高峰[A]. 常耀信. 各种视角——文化及文学比较研究论文集[C]. 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1995:80.

作者简介:任东升,中国海洋大学外国语学院副教授,博士。研究方向:翻译理论和圣经翻译研究。

收稿日期 2006-01-05

责任编辑 石睿让